

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暨筹划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佳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沃集团”）已经于2018年11月18日与 Australis Seafoods S.A.（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之股东签署了《承诺收购协议》，后续将签订股份买卖协议取代上述《承诺收购协议》。佳沃集团承诺公司对于是否作为本次交易之买方签署股份买卖协议具有优先决定权。公司初步判断标的公司所经营业务与公司既定的打造中高端动物蛋白全产业链发展平台的战略目标高度契合，与公司主营业务国内外已有的布局和资源互为补充，可望创造多维度的协同价值，提升公司核心资产质量，增加可持续发展势能，有助于快速提升公司海产业务品牌和市场影响力，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现金回报和盈利能力。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19日、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13日、2018年12月26日、2019年1月10日、2019年1月24日、2019年2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筹划重大事项暨控股股东签署<承诺收购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筹划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2018-074、2018-076、2019-001、2019-006）、《筹划重大事项进展暨更换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指定全资子公司北京佳沃臻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沃臻诚”）与 Inversiones ASF Limitada、Asesorías e Inversiones Benjamín S.A.、Inversiones Ruiseñor Dos Limitada 及 Inversiones Arlequín Dos Limitada（合并简称“主要交易对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以本次收购先决条件成就为前提，佳沃臻诚或其指定的子公司向 Australis Seafood S.A.（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全体股东发出购买其持有的已发行的标的公司股份的现金收购要约（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主要交易对方不可

撤销地承诺届时就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约 95.26% 股份接纳前述要约。同日，交易各方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包括标的公司的具体情况、具体交易方案、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等）将在相关重大资产重组文件中详细披露。公司将继续秉承独立性原则，谨慎筹划和尽快推进本次重大事项，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在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前至少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1 日